



人权理事会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
第四十三届会议
2023年5月1日至12日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和第 16/21 号决议提交的国家报告*
罗马尼亚

* 本文件印发前未经正式编辑。



一. 方法和协商进程

1. 本报告系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提供的指导意见和 A/HRC/DEC/17/119 号文件所载《准备普遍定期审议资料的一般准则》编写而成。报告重点介绍自递交中期自愿报告¹以来罗马尼亚人权状况的发展情况以及在落实 2018 年第三次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收到的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

2. 外交部专家选择并汇编的资料来自罗马尼亚各机构，²特别是来自：促进纪念、打击反犹太主义和仇外政策政府特别代表、司法部、内务部、卫生部、劳动和社会团结部、教育部、文化部、发展、公共工程和行政管理部、投资和欧洲项目部、国家司法行政官学院、高级司法行政官委员会、高等上诉法院附属检察官办公室、国家宗教事务秘书处、族裔间关系部、国家视听委员会、国家罗姆人署、国民议会(议会两院的人权委员会和法律委员会)、国家保护儿童权利和收养事务管理局、国家男女机会平等机构。罗马尼亚人权研究所、监察员和国家打击歧视委员会³提供了重要资料。报告定稿后即在外交部网站上公布。

二. 上一轮建议的落实情况

3. 鉴于落实上一轮所支持的建议也可包括关于通过规范框架和修正案、制定政策措施、行政做法和国内判例法以及今后挑战的信息，本报告将综合论述这些问题。

A. 接受国际规范并与条约机构合作

4. 罗马尼亚已批准人权领域几乎所有主要的国际和区域条约和议定书，并不断扩大其常规互动协作，例如，最近批准了《欧洲委员会防止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和家庭暴力公约》。

5. 罗马尼亚当局仍处于批准关于侵略罪的坎帕拉协定以及《残疾人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和《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所涉批准流程的机构间协商阶段。关于根据《禁止酷刑公约》第 22 条接受有关条约机构管辖权的评价也处于早期阶段。

6. 罗马尼亚没有需要提交的逾期报告，但有些报告的递交有所延误。

B. 宪法和立法框架

7. 2022 年 12 月 16 日，关于检察官和法官规约、司法组织和高级司法行政委员会的新的(三部)司法法律生效。在起草过程中，考虑到合作和核查机制的建议、法治研究结果、欧洲法院的裁决、威尼斯委员会的意见，以及司法机构，包括高级司法行政官委员会、司法行政官协会和个体司法行政官提出的建议。2022 年 11 月 18 日发布的威尼斯委员会的最新意见称，总体而言，各项法律似乎正朝着正确的方向前进。宪法法院在各项法律草案生效前进行了审查，并驳回了收到的所有批评意见。

8. 认真评估了关于司法行政官入职、司法行政官晋升、司法行政官的民事和纪律责任、司法检查的组织和运作、高级检察官任命程序的规定，以确保充分遵守司法独立原则。
9. 为了纠正《刑法》和《刑事诉讼法》中若干条款的违宪情况，成立了一个司法部门代表广泛参与的机构间工作组。因此，2021年7月27日和2021年9月2日，关于修正和补充《刑法》和《刑事诉讼法》的各项法律草案——以及其他规范性法案——被分别提交进行公开辩论。2022年6月2日，在司法部网站上公布了上述草案的更新版本。
10. 高级司法行政官委员会对法律草案表示赞同。最后的法律草案不久将提交政府核准，然后提交议会通过。
11. 高级司法行政官委员会还在实施由欧盟方案供资的若干项目，以改善司法系统内的公开沟通，从而加强透明度和司法救助，提高对诉讼当事人权利的认识并建设法律文化。
12. 2022年6月16日，在《政府公报》上发布了一项法律，将“认为属于按种族、国籍、族裔、语言、宗教、性别、性取向、见解或政治派别、财富、社会出身、年龄、残疾状况、慢性非传染性疾病或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等标准所定类别的人员比他人低下，并以任何手段煽动公众对上述人士实施暴力、仇恨或歧视的施害者”定罪。宪法初步审查的结论是，该法律草案符合基本法和国际人权标准。
13. 2022年11月22日公布的上一次合作和核查机制报告确认，取得的进展足以兑现罗马尼亚在加入欧盟时作出的承诺。罗马尼亚将在欧盟法治工具箱其他部分的支持下，继续在年度法治报告周期内坚持不懈地努力落实其余承诺。
14. 鉴于监察员和罗马尼亚人权研究所都向负责人权机构认证的联合国小组委员会提出了认证请求，国内当局请求确定一种模式，既尊重小组委员会的规则，同时有利于国家机构最大限度地履行使命和开展合作。

C. 善治

15. 罗马尼亚目前正在实施政府2021年12月核准的《2021-2025年第六个国家反腐败战略》(反腐战略)。
16. 该战略是在经合组织开展的内部评价和外部审计的基础上编写的，其中承认罗马尼亚为加强反腐和廉正政策采取的重大步骤，同时指出缺乏政治支持以实施重要立法改革是一项重大挑战。
17. 反腐战略的执行工作侧重于确定的优先领域；它规定审查和更新关于廉正框架的立法，加强和扩大利益透明度单一登记册平台，以纳入罗马尼亚议会和地方公共行政部门，并提高对廉正和透明原则以及决策流程中廉正的重要性的认识。
18. 2022年合作和核查机制及欧盟法治报告证实，2021年和2022年延续了有效调查和惩治高层腐败方面的良好记录，送审案件涉及现任或前任部长、众议员、

参议员或在地方行政机构担任高级政治或公职的人员。新的反腐战略优先通过刑事和行政手段加强反腐业绩，包括提高国家反腐局的能力。

19. 国家扣押资产管理署的任务是高效管理检察官和法官分配给该署的扣押资产，以确保刑事事项中签发的没收令的有效执行率。2022 年，国家扣押资产管理署进入了其业务活动的第六年，正在有效运作，落实《2021-2025 年加强资产追回制度国家战略》。国家扣押资产管理署的任务期限已于 7 月延长，该署正努力提高在国家和国际两级追查资产的能力，加强合作机制，并为警察和检察官的金融调查提供新工具。新法律还规定设立一个预防犯罪和保护受害者基金，2022 年，国家扣押资产管理署扣押了 6000 多万欧元，而 2021 年接近 5700 万欧元。该署管理 140 多项移动资产，总价值近 550 万欧元。

20. 自 2016 年起，在公立医院实施了监测患者反馈的机制，涵盖医疗服务质量、尊重患者权利和医务人员道德操守。

21. 国家反腐局继续调查和起诉卫生保健部门的腐败行为。接受调查的刑事案件反映了罗马尼亚公共卫生体系的五个腐败领域：违反关于公共采购的法律规定；医疗服务；医院预算编制；工作人员使用医疗保健系统；药房授权。2019 年 3 月 16 日至今，国家反腐局已启动 282 起涉及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相关腐败行为的刑事案件。目前正对其中 96 起案件进行调查。

22. 自 2021 年 8 月 2 日起，正在向罗马尼亚公民发放电子身份证；电子身份证将用于内务部内各机构和其他公共行政部门的信息技术系统认证。它们还将纳入保健卡的功能。

D. 人权教育——一般性

23. 作为公民教育(小学)、社会教育(初中)、社会学、哲学(高中)等核心科目的核心(必修)课程的一部分，以及可选/选修科目开展了人权教育学习。

24. 还通过学校或其他教育机构独立或与各种地方、区域、国家和国际、政府或非政府组织和机构合作，在正规教育系统之外开展教育活动，以促进人权教育。

25. 师资培训主要通过教师培训中心提供的在职培训方案进行，这些中心在首都和各县开展活动。除此之外，教育部认证的其他培训提供方，包括非政府组织和罗马尼亚人权研究所也提供培训机会，此外，还参加了欧洲委员会、欧盟、教科文组织和民主人权办等国际组织和机构开展的活动和项目。

26. 关于大屠杀教育，罗马尼亚将从 2023-2024 学年开始推出新核心科目“犹太历史”的学习。高中 11 年级讲授大屠杀。

27. 自 2023 年起，罗马尼亚参加了教科文组织和 COM 与民主人权办合作实施的“通过教育解决欧洲反犹太主义”项目。

28. 2022 年修订的《视听法》规定，国家视听委员会有义务通过教育部或与教育部合作在所有社会阶层发展和促进媒体教育，以确保提高舆论对视听媒体服务使用的认知水平。

E. 提高认识和传播

29. 罗马尼亚警方正在国家一级开展“不歧视！”项目，目的是提高警官和社会各阶层在防止歧视和仇恨犯罪领域的信息水平，以期打造非歧视行为。

30. 《2022-2027年残疾人权利国家战略》(“公平的罗马尼亚”)和《社会包容和减贫国家战略》都分别将在以下领域提高公众认识的国家运动列为优先事项：残疾人完全平等地进入有形、信息和通信环境的权利；减少基于族裔(主要是罗姆少数民族)、社会阶层(主要是穷人)、社会地位(主要是社会救助领取者、特别是最低收入保障领取者)的歧视。预计的另一项具体措施是通过开展公共宣传运动，提高对地方一级社会服务重要性和导致贫困或排斥的结构性的认识，从而减少民众对弱势群体的偏见。

31. 族裔间关系部继续组织宣传运动，促进公众对产生仇恨言论或出于族裔和种族仇恨动机的犯罪的态度的认识。⁴

F. 统计和指标

32. 具有国家管辖权的仇恨犯罪调查局已经在罗马尼亚警察犯罪调查总局内开展运作。

33. 该局协调了与负责预防和打击仇恨或偏见犯罪的国家当局代表举行的若干工作会议，会议期间选定了相关罪行，以开展分析和监测这类行为的流程。在工作组内部进行讨论之后，制定了打击仇恨犯罪领域的警方活动一览表，同时，为了确立数据收集的一般原则，制定了数据实施方法指南，作为上述一览表的一部分。

G. 平等和不歧视

34. 为了支持高级专业培训，内务部与国家打击歧视委员会合作制定了《警务实用指南》，并与“E-romnja”协会合作，为公共秩序和预防犯罪单位的警官举办了关于预防罗姆女童和妇女遭受暴力、防止歧视和促进性别平等的培训班。在“暴力无色”项目中，警官设计了关于“防止歧视”专题的内容，作为家庭暴力案件或类似罪行和强迫婚姻干预指南的一部分。开展了2 695次预防和教育活动，约有133 000人参加，并组织了1 650次培训班，向行动机构内的37 750名警官进行了通报。

35. 2022年4月通过的《2022-2027年属于罗姆人少数群体的罗马尼亚公民融入战略》⁵旨在通过各种相关部门或横向政策确保在国家一级，以及通过将相关措施纳入区域、县和地方发展战略确保在附属机构一级，形成一个趋同行动框架。它包括开展提高认识运动，重点是网络环境和传播反罗姆人信息引起种族仇恨的后果，以及为执法人员、检察官和法官举办培训班，帮助了解反罗姆人行为的现象和影响，以便起诉相关案件。

36. 2022年11月，教育部发起了“你并不孤单”运动。“我们共同制止校园暴力”运动通过社交网络普及关于暴力类型、网络欺凌、社交网络使用、学生权利和义务的基本概念，以防止和打击校园中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身体、语言、心理暴力、网络欺凌)。

37. 2021 年 3 月，议会通过了关于罗马尼亚某些反犹太主义表现形式和试图改造战犯的宣言。2022 年 11 月，总理核准了《预防和打击反犹太主义、仇外、激进化和仇恨言论国家战略》执行情况第二次进展报告，确认成果总体令人满意。
38. 在罗马尼亚建立国家犹太历史和大屠杀博物馆的资金是通过《国家恢复和复原力计划》提供的，该博物馆将有助于保存真相和打击歪曲大屠杀的行为。
39. 2021 年，雅西地方当局为雅西种族大屠杀受害者纪念博物馆和纪念空间揭幕。
40. 2022 年 5 月，罗马尼亚签署了关于加强合作打击反犹太主义和鼓励报告反犹太事件的《维也纳宣言》。
41. 2022 年，监察员应教育部的请求，评价了打击反犹太主义、仇外、激进化和仇恨言论的相关领域的现行中小学、大学和专业培训方案。
42. 自 2002 年成立以来，国家打击歧视委员会收到了 13 500 多起投诉。2018 年至 2022 年，国家打击歧视委员会作出了 4 016 项判决，其中 732 项涉及违反反歧视法。2022 年，截至 11 月底，共受理 942 起投诉，其中约 87 起涉及基于国籍的歧视，69 起涉及基于族裔的歧视，26 起涉及基于语言的歧视。⁶
43. 国家打击歧视委员会与刑事调查机构保持了经常性合作；自 2018 年起，最初提交委员会的 13 起案件被移交给检察官办公室和警方，将从刑法角度进行分析；反之，在检察官办公室发布结案方案后，4 份涉及基于民族或族裔标准损害个人尊严的言论、公开演讲、声明或表述的案宗被交给国家打击歧视委员会裁决。
44. 自 2018 年以来，国家打击歧视委员会还收到警方就所调查的事实提出的 9 份征询意见请求，大多数案件涉及媒体或社交网络上基于个人国籍、性取向的公开声明或言论，或种族主义、法西斯主义或仇外组织性质的公开声明或言论。
45. 自 2018 年以来，国家打击歧视委员会组织或参加了不歧视领域的培训课程/会议，包括关于出于种族动机的犯罪和仇恨言论的培训课程/会议，190 名司法行政官和 473 名警察和宪兵人员从中受益。2022 年，为司法行政官组织了打击歧视-仇恨犯罪领域的 4 次培训活动，涉及不歧视的一般概念、仇恨犯罪的具体内容(国内和欧洲立法、关于仇恨犯罪的国际判例法、仇恨犯罪的现状)。
46. 国家内务学院内的促进人权和研究生研习中心继续并发展了“人权-仇恨犯罪”培训课程，该课程是与公共秩序研究所共同组织的。由该中心管理的“公共机构中的人权”课程也得到更新和丰富，为学习通过刑法预防和打击仇恨犯罪、欧洲联盟公民的基本权利与自由、受害者法律保护等科目分配了额外的时间。
47. 2021 年 3 月 9 日至 12 日，欧洲委员会性取向和性别认同机构为罗马尼亚警官举办了关于针对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的仇恨犯罪的培训班。2021 年版关于针对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的仇恨犯罪的警官培训教纲也有罗马尼亚语版本。
48. 在“促进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平等的伙伴关系：实施欧洲人权法院关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判例法”的项目内，2022 年举办了 10 期培

训班，培训了 93 名检察官和 96 名警官。已发布关于 2023 年计划举办最后 6 期培训班的呼吁。预计将有 67 名检察官和 64 名警官参加这些培训班。

49. 高等上诉法院附属检察官办公室与欧盟基本权利增进署、司法部、布加勒斯特的四个社会救助和儿童保护局合作，领导“保护仇恨犯罪受害者”项目。该项目以改进受害者保护为重点，特别关注儿童、仇恨犯罪受害者和罗姆人，旨在制定应对仇恨犯罪的强化对策，改善仇恨犯罪受害者保护和救助机制，包括为检察官和其他专业职类制定一揽子培训计划，培训员培训以及仇恨犯罪培训班，目的是提高对仇恨犯罪受害者(包括属于罗姆少数民族的受害者)需要的了解和认识，制定指导方针并改善犯罪受害儿童的保护和救助机制。在高等上诉法院附属检察官办公室网站上有一个题为“犯罪受害者权利”的单独章节，载有关于来自弱势群体受害者的受害者权利的成套资料/小册子，包括述及歧视领域的权利。

50. 教育部与卫生部及劳动和社会团结部共同实施了“创建和实施综合社区服务以消除贫困和社会排斥”项目，通过在 139 个农村和小城市边缘化社区发展和试点综合社区服务，提高社会包容并消除贫困。该项目旨在加强地方行政部门的能力，以发起、协调和执行预防和打击边缘化和社会排斥状况的措施，并通过提高综合社区团队中专家的技能，加强社区社会救助公共网络。

51. 除了早期教育改革和两项相关投资(建造托婴所和为弱势群体发展补充服务)之外，《国家恢复和复原力计划》设想并资助的另一项改革是农村学校联合体赠款计划。目标是建立三个农村学校联合体，通过提供最佳授课条件和确保社会公平，加强农村教育环境。这项投资的预算拨款为 2 997 万欧元，将用于建设配备现代化教育设施、课后设施、体育馆和场地、实习车间、实验室、非正规教育活动设施、师生住宿设施的校园。这些校园还将建立车队，为学生提供日常交通和学校旅行。与此同时，农村教育系统还将受益于《国家恢复和复原力计划》设想的其他改革和投资成果，因为在预计受益于《减少退学国家方案》赠款的 2 500 所学校中，约有 1 850 所位于农村地区。

52. 自 2018 年 6 月 25 日起，内务部一直实施“公民身份登记发放综合信息系统”项目，以实施基于公民身份信息的电子服务平台，并开发申请和发放公民身份文件的系统，以及落实获取基于基本公民身份信息的电子服务所需的支助。作为这一项目的一部分，为负责公民身份事件登记的地区行政单位配备了移动设备，以便利农村地区、包括弱势社区内的出生登记。

53. 2022 年，通过了《2022-2027 年社会包容和减贫国家战略》。

54. 2017-2022 年期间，《国家地方发展方案》为供水(544 个投资目标)、污水处理(519 个目标)、供水和污水处理(352 个目标)、乡村道路(233 个目标)、地方道路(1 867 个目标)、幼儿园和托儿所(854 个目标)、学校、卫生设施等基础设施投资提供了资金。为所有投资分配的资金超过 248 亿列伊。

H. 尊重人权

55. 作为“司法系统一级专业培训和巩固能力”预定项目⁷的一部分，目前由国家司法行政官学院与高级司法行政官委员会、国家书记官学校和挪威法院管理机构合作，在 2020-2024 年持续培训方案中为约 375 名司法行政官举办了 15 次人权判例研讨会。研讨专题包括公平审判权、私人和家庭生活权、言论和信息自由权、不受歧视权等方面；生命权、禁止酷刑、不人道或侮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人身自由和安全权；不施加没有法律原则的处罚。在 2021-2022 年报告期内，234 名法官和检察官参加了 9 次此类培训活动。

56. 在同一项目中，高级司法行政官委员会为 97 名参与者举办了 5 次培训班，涵盖罗姆族和弱势群体成员的司法救助等专题。

禁止奴役、贩运

57. 2018 年至 2022 年，国家打击人口贩运署在国家一级实施了 450 多个项目/运动/教育项目，以防止贩运人口，其中开展了 10 000 多项信息预防活动，惠及约 700 000 名受益者。⁸ 2018-2022 年，国家打击人口贩运署的预防活动还包括为 15 000 名与人口贩运受害者/潜在受害者接触的专家组织和举办了 700 多场培训班。

58. 为了组织和协调负责加强学校安全的机构开展的活动，制定了《2022-2023 学年在大学前教育机构的校舍和毗邻地区加强学生和教学人员安全并预防少年犯罪的国家联合行动计划》。根据上述计划，学校安全机构在上课时间开展了关于预防大学前教育环境中人口贩运和暴力的宣传和教育活动。2022 年，检察官和警官举办了 26 次学校预防课程，并开展了基于真实案例的培训和信息活动，以提高潜在受害者的认识。

59. 随着《国家战略》结束，将由一个机构间和部门间战略协调委员会评价其影响，并起草 2023-2027 年期间的新战略。2021 年的宣判数据显示，国内法院共判处了 164 名成年人 495 年 3 个月 16 天刑期，其中有条件暂不执行的刑期为 83 年 5 个月 20 天。⁹

60.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9 日，193 名被告(其中审前拘留 128 人)因贩运未成年人送审，191 名被告(其中审前拘留 114 人)因贩运人口被起诉。

61. 在所有已查明受害者出庭的刑事案件中，检察官均要求律师协会依职指派一名律师，为每一名受害者提供强制性法律援助。受害者不论国籍如何，都有权获得相同的福利。作为贩运人口受害者的外国人可请求获得临时居留许可。

62. 国家保护儿童权利和收养事务管理局、内务部和高等上诉法院附属检察官办公室建立了一个非正式网络，倾听犯罪受害儿童的声音，优先听取性犯罪受害儿童的声音，为来自不同活动领域的专家之间互动与合作增加新的可能性，以帮助更好地处理这些案件。

63. 因此，各县以及布加勒斯特的所有区都指定了社会服务、警察和检察官办公室的代表，他们应合作为受害儿童听证会上的沟通和干预提供便利。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9 月，国家保护儿童权利和收养事务管理局组织了一个在线培训方案，来自当地社会服务部门的与暴力行为受害儿童直接打交道的 72 名专家参加。

64. 国家打击人口贩运署管理一条打击贩运热线，任何全国覆盖网络均可免费拨打；它是关于人口贩运的一个信息工具，也是接收、记录来电者请求或将其转给其他部门、服务或机构的手段。2021 年，该热线接到 16 起人口贩运疑似案件的举报，并由罗马尼亚警方转给主管实体；已经/正在对 4 起案件进行刑事调查，5 起案件仍在核查/尚未收到关于核查情况的最新资料。

65. 截至 2022 年 1 月 5 日，最初由国家打击人口贩运署管理的打击贩运热线已被全国统一号码 119 取代，以实施 COVID-19 大流行背景下的国家儿童支助方案“出于对儿童的关爱”。

66. 国家男女机会平等机构还为家庭暴力受害者开通了一条不间断的免费热线。2021 年，该热线共接听 4 859 个电话，其中包括涉嫌贩运人口的 18 个电话。

67. 在网上保护儿童方面采取了具体措施。¹⁰

68. 高等上诉法院附属检察官办公室继续与第三国执法对口单位开展合作与协调，包括利用跨国项目(如维斯特洛二¹¹)或与贩运人口受害者目的地国执法当局直接对接。

69. 2022 年 3 月，国家打击人口贩运行为体举行了新的工作会议，以根据制定正式合作框架的当前需要，更新和修订贩运人口受害者识别和转介国家机制。2023 年 1 月 31 日通过了关于核准贩运人口受害者识别和转介国家机制的政府决定，提高了该机制的效率和执行力。

70. 自 2019 年以来，国家司法行政官学院正在实施“司法 2020：专业精神和廉正”项目，涵盖为 120 名法官和检察官提供“打击人口贩运”领域的 6 次培训活动。2021-2022 年期间，就此领域为 59 名司法行政官举办了 4 次研讨会。该项目还为法官和检察官组织了 10 次“打击家庭暴力”领域的培训活动，培训对象是总共 200 名司法行政官。每一次培训活动都包括一个单元，专门讨论机会平等和可持续发展的横向原则。2021-2022 年期间，为 110 名司法行政官举办了 6 次研讨会。

71. 2020 年与国际司法特派团签署了《合作议定书》，因此，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51 名检察官参加了“打击贩运人口多学科培训”。

72. 关于学校内预防和认识活动，在学年开始时，在各县一级，学校监察局与学校/教育机构、省教育资源和救助中心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如县警察总局预防司，县公共卫生局以及活跃在预防人口贩运领域的民间社会代表协作拟订一项预防战略，其中还包括将在学校开展的活动日历。据估计，每月在县一级组织了 2 至 3 次预防运动，有 200 至 400 名师生参加。特别关注了因父母出国打工而请他人或家庭成员照料的未成年人比例高的各县。学校内开展的预防和认识活动包括：关于识别潜在受害者的宣传运动、辩论和实际活动；圆桌会议(有移民组

织嘉宾参加); 摄影或绘画展览、漫画比赛; 戏剧比赛; 视频放映; 在体育和艺术活动中分发新闻材料等。

家庭暴力

73. 2021 年核准了保护家庭暴力受害者国家综合方案以及关于为家庭暴力受害者组织和运作国家综合庇护所网络的框架方法。它提供了协调方面的体制和程序框架, 是实施综合保护和支助措施以促进家庭暴力受害者在社会职业方面融入/重新融入的必需工具。

74. 2021 年还核准了《2020-2030 年预防和打击性暴力国家战略“协同作用”》。

75. 《2022-2027 年促进男女机会平等和待遇平等以及预防和打击家庭暴力国家战略》正处于部际核准的最后阶段。

76. 2022 年 10 月 1 日, 电子监测信息系统投入运行, 第一阶段开始在试点系统中应用电子监测, 用于涉及执行临时保护令和欧洲保护令以及欧洲保护令的案件。

77. 在支持罗马尼亚执行《伊斯坦布尔公约》的项目范围内, 建立了 8 个犯罪人咨询中心(布加勒斯特、久尔久、蒂米什瓦拉、锡比乌、斯洛博齐亚、康斯坦察、巴克乌、克拉约瓦)以及 10 个性暴力受害者综合中心网络(布加勒斯特、蒂米什瓦拉、皮亚特拉-尼亚姆茨、萨图马雷、锡比乌、斯洛博齐亚、康斯坦察、布勒伊拉、巴克乌、克拉约瓦)。后面那些中心向受害者提供一系列服务, 包括通过多学科小组提供医疗检查、咨询和创伤后援助, 免费社会服务(心理和/或法律咨询)。

78. 高等上诉法院附属检察官办公室拟订并公布了《起诉性暴力和性虐待准则》, 该准则已分发给所有检察机关, 并可在网上查阅。

79. 在司法行政官的初步专业培训部分, 机构战略目标之一是确保复杂、多学科和跨学科的培训。因此, 家庭暴力问题是从两个角度处理的: 从法律角度, 确保司法审计员获得/加深知识, 从心理学角度, 发展司法行政官职业特有的非法律技能。¹²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

80. 在 COVID-19 大流行的背景下, 罗马尼亚政府采取的措施包括为雇员及根据个人就业合同不从事盈利活动的其他专业职类的技术失业津贴提供资金, 以及为个人就业合同中止或工作时间被缩短的雇员提供赔偿。专业人员、在合作社内签订个人劳动协议者、日工和其他自营职业者都被纳入这些补偿措施的范围。

81. 为了支持远程办公制度, 向雇主提供了财政支助——领取截止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紧急状态或警戒状态期间远程工作至少 15 个工作日的每名远程办公者可领取 2 500 列伊, 用于购买开展远程办公活动所需的成套商品和技术服务。

82. 面对病毒在社区范围内的传播, 由于 COVID-19 疫苗的可得性和可及性在初始阶段有限, 在确定优先人群时, 考虑了伦理和社会公平原则、有利于在区域和地方各级灵活分配疫苗的流行病学标准、医疗标准(如感染 SARS-CoV-2 的风险、

感染后严重进展程度和死亡风险、感染者的传播风险)、确保关键基础设施正常运行的基本活动等。关于优先人群的建议始终与 COVID-19 大流行演变以及核准的各类疫苗的有效性挂钩。随后，向全体人口提供了疫苗接种，以确保防范病毒的严重版本并实现群体免疫。

适当生活水准权

83. 社会包容政策旨在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并通过促进就业和推行面向所有弱势群体的公共政策来刺激工作收入。

84. 在罗马尼亚，所有罗马尼亚公民以及在罗马尼亚拥有住所或居所的所有外国人和无国籍人士都有权享受社会救济福利，不受歧视。目前，在社会救济福利领域，重点关注最低收入制度与就业措施之间的关系，目的是在家计调查基础上保证这些福利的适当水平，同时确保受益人进入劳动力市场。

85. 参照社会指标是计算失业补助和其他就业刺激措施以及一些社会救济福利的基础。¹³ 从 2021 年起，参照社会指标数值每年调整一次，调整的依据是上一年的年均通胀率。

86. 为了扩大社会福利的覆盖面和适当性，并提高其与劳动力激活措施的相关性，《国家恢复和复原力计划》设想修订和适用关于最低包容收入的现行法律条款，¹⁴ 以及发展国家综合社会救济系统并为执行最低包容收入提供后勤支援。这项改革预计将于 2024 年 1 月启动，将包括两个部分：最低包容收入和家庭支助津贴。在确定最低包容收入之前，决定继续提供实际家计调查津贴，即：最低收入保障方案和家庭支助津贴。

87. 在当前危机的背景下，2021 年和 2022 年采取了措施，通过财政和非财政援助来保护弱势能源消费者，确保最终客户支付的电力和天然气价格不会加重能源贫困程度。

88. 最近，通过了额外的临时措施，向面临物质匮乏风险和(或)极端贫困风险的各类人员提供物质支助，以补偿日常生活的部分食品开支，并规定每两个月发放一次社会支助电子代金券，用于购买食品和(或)提供热餐。

健康权

89. 《2014-2020 年国家卫生战略》针对妇幼死亡和发病的主要原因提供了干预措施，并改善下列领域的状况：妇幼健康和营养、安全妊娠、降低主要传染病造成的死亡和发病(例如可通过疫苗接种预防的疾病、结核病、艾滋病毒、肝炎)、血液安全、预防最常见癌症、心理健康、环境健康、罕见病治疗、提供移植、改善各级保健服务获取(重点是社区保健、初级保健、专科门诊护理、综合急诊服务、区域化医院服务、姑息治疗)。

90. 妇幼健康研究所与灾害流行病学研究中心基金会共同实施了“医院-社区：高患病和死亡风险的新生儿和婴儿持续护理流程”项目，预算为 2 065 619.45 欧元，实施期为 36 个月。在该项目中，810 名专业人员接受了培训，卫生部的 2021

年令核准了 5 项新的儿科临床指南，以发展他们的能力并提供适当的医疗服务，以减少死亡人数并改善儿童健康指标。

91. 罗马尼亚截至 2030 年的下一个战略卫生政策框架将包括艾滋病毒初级预防以及性和生殖健康及权利。罗马尼亚的艾滋病毒监测系统由九个区域艾滋病毒中心实施，这些中心为所有接受积极监测的患者提供临床和生物学评估，并制定治疗计划。51 家传染病医院和病房可提供特定的抗逆转录病毒治疗。

92. 妇幼健康研究所与若干非政府组织建立了伙伴关系，在 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10 月实施“重生”项目，以建立可持续的公私伙伴关系，监测公共政策对生殖健康的影响并起草替代提案。该方案建立了一个通过综合公共政策促进生殖健康的全国网络，汇集了来自超过 45 个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公共或私营机构的 700 名相关人士。该方案还包括确保更好地获得信息和性教育，以及扩大孕前和产前筛查。方案的成果是增加计划生育服务的行动计划，将作为下一个战略的附件。

93. 《2022-2026 年国家禁毒战略》在减少毒品需求领域涵盖了侧重于儿童和青年(受毒品现象影响最大的子群体)健康和安全管理以及减少非法药物使用的具体措施和干预措施，并结合了促进弱势社区发展的可持续措施。还优先援助某些弱势群体，包括吸毒妇女、长期吸毒者、艾滋病毒、肝炎、结核病高发社区以及来自艾滋病毒感染率高的国家的移民。

94. 该战略还旨在改善注射吸毒者获得艾滋病毒、乙型肝炎病毒、丙型肝炎病毒、结核病和其他相关疾病的预防、咨询、治疗、检测和疫苗接种服务的机会。

95. 根据 2017 年卫生部的一项命令，罗马尼亚每年执行预防、监测和控制结核病国家方案，结核病被视为公共卫生的一个主要问题。因此，检查(包括管控与病人接触的人员)和治疗均为免费；预算分配的动态显示，2018-2021 年，每年的资金稳定在 2 410-3 030 万列伊之间。2020 年发布了耐化疗结核病病例管理方法指南。

受教育权

96. 罗马尼亚教育系统目前正在经历一个改革期，在罗马尼亚总统发起的“受教育的罗马尼亚”国家项目基础上确定了改革愿景和指导方针。该项目包括迄今规模最大的全国教育协商，并概述了到 2030 年的教育政策战略框架。

97. 它的优先方向将通过未来的大学前教育和高等教育一揽子立法方案分别予以落实和实施。

98. 这一教育制度改革进程的目的是提供一个公平教育制度，确保和尊重每个学生接受优质教育的权利，在一个以诚信、道德和专业精神、透明和灵活为特点的制度中组织教育，适应学生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不同需求并能够保障他们的福祉。¹⁵

99. 在上述立法措施的同时，还将通过实施《国家恢复和复原力计划》中教育部分来实现“受教育的罗马尼亚”项目的目标，该项目的预算分配总额为 36.05 亿欧元。¹⁶

100. 根据设定的最后期限，2021 年和 2022 年，实施了下文概述的《国家恢复和复原力计划》教育部分下计划的改革和投资活动。

101. 教育部启动了《减少退学国家方案》，制定了两个目标：通过实施教育预警机制，提高教育机构使用资源的自主权和能力；通过教育预警机制监测有可能提前退学和辍学的学生，包括支持教育机构收集相关数据、实施个性化活动计划和培训。将特别关注来自弱势群体的学生，包括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调整的教学方法，罗姆人社区内的调解，为来自弱势群体的学生(罗姆人学生、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辍学风险高的其他学生)调整的活动，“课后授课”活动，个性化支助活动，提供赠款以支持和帮助完成义务教育。

102. 《减少退学国家方案》将解决城乡差距的挑战以及弱势群体比例较高的教育单位的问题。

103. 通过投资支持退学风险高的教育机构，2022 年，在针对面临中度和高度退学风险的初中的第一轮赠款计划中，教育部选定了 1 415 份申请，随后与申请被接受的教育机构签署了 1 409 份资助合同。在第一阶段之后将针对退学风险高的学校发出两项新的项目征集呼吁，针对小型学校发出一项征集呼吁。至少有 2 500 所国立学校将根据具体需要以及导致辍学和提前离校的问题获得支助。

104. 为了发展职业和技术教育，2022 年核准了组织完全双轨制课程的方法以及完全双轨制产生的新资格认定。发起了一项财政拨款总额为 3.38 亿欧元的竞争性项目征集呼吁，以刺激区域联合体和综合职业校园的发展，为他们服务。

105. 在教育数字化改革的背景下，到 2025 年，至少将有 10 万名教师通过在线教学培训课程受益于综合数字教育和数字化转型培训，《国家恢复和复原力计划》估计将提供 8 000 万欧元的资金。

106. 为确保大学前教育体系的环境友好型设计、施工和设备标准，教育部已经核准了关于确定早期教育、初等教育和初中教育设备标准的立法框架，其中包括所有三级教育机构必须拥有的设备清单，而且发展、公共工程和行政管理部通过了有关学校和高中建筑物设计、施工、运行条例。

107. 2023 年 1 月，《2023-2030 年环境教育与气候变化国家战略》获得核准，其中明确规定了在儿童和青年中加强可持续发展和环境责任教育和意识的行动。

108. 教育基础设施现代化也是通过《国家恢复和复原力计划》资助的一项投资来开展的，这项投资将为大学前教室、学校实验室和实习车间提供设施。为此，在竞争性项目征集呼吁后，¹⁷ 经认证的国家大学前教育机构将配备信通技术设备、家具以及教育和体育材料，这些项目的初步阶段已于 2022 年完成。项目征集呼吁的财政拨款总额为 10.68 亿欧元。

109. 这项征集呼吁将确保为 5 200 个计算机实验室、3 600 所学校(小学、初中和高中)配备学习资源数字化的信息技术设备，为 909 个职业和技术教育单位配备计算机实验室，为 75 000 间教室配备家具，以及为大学前教育体系配备 10 000

个实验室和学校办公室，包括心理教育援助办公室。将优先考虑在过去 10 年里没有受益于这类投资的教育机构。

110. 确保所有儿童接受教育的其他措施旨在通过基础设施投资，到 2026 年分别使 19% 的 0-3 岁儿童和 91% 的 3-6 岁儿童接受早期教育服务，并提高早期教育服务质量。为实现第一个目标，《国家恢复和复原力计划》将建设和装备 110 所托儿所，预算拨款为 2.3 亿欧元。

111. 将为弱势群体设立、配备和落实 412 项补充服务，以提高系统能力和早期教育服务质量，预算拨款为 1.03 亿欧元。

112. 早期教育服务制度改革的第三项投资是专门制定一个框架方案，持续培训从事标准早期教育服务的专业人员，通过该方案将培训 19 950 名额外的教学和非教学人员。

113. 教育部与世界银行签署了一项技术援助合同，以实施大学前教育体系治理改革和管理专业化，包括采取一项针对管理人员和视察员的培训和指导方案。

114. 在高等教育方面，旨在使大学走向数字化并为未来数字职业做好准备的投資將向大學提供贈款，用於購買教研目的的數字設備，並提高學生和教研人員的數字技能。合同期于 2022 年 8-9 月结束，61 所获奖高校的项目已经开始实施。

115. “热餐方案”不断成功扩大；2022-2023 学年，将有 450 所学校参加该方案。

116. 政府已核准将心理教育援助办公室的学校顾问人数增加 50%。

117. 核准了通勤学生的一笔总付款项以及住校或住在寄宿家庭的学生的交通费报销款项。

118. 教育部正在利用世界银行提供的资金实施“更安全、更具包容性和可持续性学校项目”，旨在通过对选定学校、特别是高地震风险学校重建或升级进行综合投资，帮助学校在安全、复原力、包容性和可持续性方面达到现代化基础设施和功能要求。¹⁸

119. 为了促进在过去两年里没有加入罗马尼亚教育体系的儿童的教育融合，2022 年 10 月，将在教育机构组建住宿小组。在这些小组中，将向学生传授罗马尼亚语言、文化和文明的理念。这项措施将特别支助来自国外回返家庭的儿童。目前正在起草住宿小组组织管理方法。

120. 除了通过《国家恢复和复原力计划》进行财政拨款外，欧洲结构基金和投资基金支助了教育投资。

儿童

121. 在家庭、青年和平等机会部下重新设立了国家保护儿童权利和收养事务管理局，作为负责儿童权利的中央主管机构，并提供了充足的预算拨款。

122. 随着前一个儿童权利战略执行期的结束，2023-2027 年期间的新战略正在实施之中；其总体目标包括提高儿童对相关决策的参与度；减少儿童中的贫困和

社会排斥；改善儿童健康；增加儿童对优质全纳教育的参与；建立保护儿童免受暴力侵害的机制；确保爱幼司法，并确保儿童在安全条件下获得数字公共服务。

123. 国家保护儿童权利和收养事务管理局修订了多学科小组和网络在暴力侵害儿童及家庭暴力情况下开展预防和干预的框架方法，涉及童工和面临童工风险者、人口贩运的受害儿童、在第三国遭受其他形式暴力的罗马尼亚移民儿童受害者，使之与相关立法和新程序保持一致，并为从事暴力行为受害儿童工作的专家推出新的工具。¹⁹

124. 2021年12月31日，65 748名易受害儿童接受了预防服务，如日托中心、残疾儿童康复中心、亲子咨询和支助中心、计划生育、孕妇健康监测。

125. 街头儿童数量大幅减少，2022年9月30日登记在册的街头儿童为349人，其中大多数是与家人生活的儿童，因此在国家一级执行的措施侧重于预防活动和提供专门服务(日夜庇护所、必要时的临时保护或咨询、重新融入学校系统)。

126. 最近的法律修正案从2022年10月1日起撤销了所有大容量住宿机构的运营授权，正在进行关闭项目的机构除外。此外，7岁以下儿童只能安置在大家庭或替代家庭，或养父母之处。唯一的例外是3-7岁的儿童，前提是他们有完全功能缺陷以及遭受活动限制和完全参与限制，因而无法在其他类型服务中进行康复。

127. 截至2022年9月30日，在国家一级登记的父母出国的儿童为73 868人。其中大多数(96%)由亲属或父母指定者照顾，只有一小部分人处于特别保护制度下。

128. 根据《国家恢复和复原力计划》，将在社区一级、特别是在处境最不利的社区建立一个由150个日托中心组成的网络，也为父母出国的儿童提供服务。

129. 内务部与各国驻布加勒斯特大使馆及非政府组织合作开展了若干预防和打击对未成年人进行性虐待的公共运动：“不受欢迎的接触”；“防止性侵犯和利用社交网络招募青少年”项目；“也许他们喜欢你”，目的是防止虐待未成年人和妇女；“暴力无色”，目的是防止暴力侵害罗姆女童和妇女。

130. 罗马尼亚人权研究所为生活在特别保护中心的儿童和青年及其工作人员起草了一份指南，侧重于基于儿童权利的办法，强调参与和报告虐待案件的重要性。

131. 在布加勒斯特的每个县和区，至少有一个专门的服务机构服务于暴力行为、包括性剥削的儿童受害者：13个为暴力行为受害儿童提供咨询的服务机构(其中4个是私营)，53个面向暴力行为受害儿童的应急中心，14个面向暴力行为受害儿童的其他住宿机构；自2022年1月起，设立了一条全国统一求助热线119，用于报告虐待、忽视、剥削或暴力侵害儿童的行为。

132. 自2022年7月起，布加勒斯特的第一个儿童之家中心开放；工作人员包括：医生、社会工作者、2名心理学家和2名行政人员。

133. 目标群体是暴力行为、包括犯罪行为的受害儿童，重点是性虐待和性剥削、儿童证人、父母和其他家庭成员(兄弟姐妹、祖父母)。儿童之家中心提供的服务如下：作为儿童保护案件评估的一部分，对儿童进行约谈(包括探索性约谈)；作

为行政或司法程序的一部分，对儿童进行法证约谈或听证；为行政或司法程序获取证据而进行法证体检；为儿童和(非犯罪)家庭成员提供救助服务。

134. 儿童约谈由警官和检察官进行，他们接受过专门培训，能够根据国家儿童健康与人类发展研究所议定书以爱幼方式约谈，并由多学科小组的专家、未犯罪的父母、律师通过闭路电视传播进行观察；约谈录像可作为司法程序的证据。

135. 2021年，国家保护儿童权利和收养事务管理局开始收集关于申请社会福利服务的未成年孕妇和未成年母亲的数据，以建立关于与警方合作以及在向警方报告之前确定潜在性虐待和性剥削的程序。

136. 所有未成年孕妇和未成年母亲，无论是在产科中心还是在特别保护制度之外(大多数情况下)，都受益于以下服务：关于权利的信息；社会、心理、法律、父母咨询；便利获得专门医疗服务(妊娠监测、定期医学鉴定)。

残疾人

137. 《2022-2027年残疾人权利国家战略》“公平的罗马尼亚”于2022年4月15日生效，通过提高中央一级行为体制定和执行影响残疾人权利的政策的能力和协调，努力执行《残疾人权利公约》和监测尊重残疾人权利的情况，并且提高监测《残疾人权利公约》执行情况的独立机制的作用。

138. 它优先提高残疾人的生活质量，并通过引入新型支助服务(协助就业、工作培训、工作场所适应)，将残疾人地位从不活跃者转变为就业者；为参与确保和监测有形、信息和通信环境无障碍情况的中央和地方当局代表编写培训/培训材料；评价有形、信息和通信环境的适应需要，以确保机会平等。

139. 国家就业署正在实施“促进残疾人就业安置”项目，旨在通过确保残疾人与其他人平等地进入有形、信息和通信环境，增加残疾人的就业机会。该署提供职业信息和咨询、就业匹配，还为雇用残疾人或残疾毕业生的雇主提供补贴措施。残疾人还可享受所有就业刺激措施，如安置奖金、工作安置奖金、流动奖金等。

140. 2021年，国家福利和社会监察署核查了所有社会救助和儿童保护机构总局建筑物的无障碍性，提出了187项补救措施，并实施了47项处罚；核查了196个寄宿中心、19个家庭护理机构、65个日间中心、15个社区服务机构为成年残疾人提供的295项社会服务的质量，提出193项补救措施。

141. 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受益于经过调整的考试条件，包括可以在国家评估和考试以及地方和国家考试/竞赛中使用辅助设备和软件。为此，教育部每年向负责组织考试的委员会提供统一程序框架，以确保残疾学生享有平等机会，并优化组织和举办全国考试的条件。

142. 在特殊或主流教育机构就读的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和青年、包括在常住县以外的各县上学的学生和青年，可享受以每日粮食津贴、学习用具、住宿、服装和鞋类等形式的社会救助，以及寄宿学校或由社会救助和儿童保护机构总局运行的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儿童救助中心提供的免费住宿。2022年，为在主流教

育机构就读的有特殊教育需要(亦有残疾)的儿童提供的每日粮食津贴以及学校用具、服装和鞋类款项分别增加了 50%。

143. “受教育的罗马尼亚”项目设想实施一个适应儿童需要的多步骤干预性教学系统，在每所学校建立一个多学科专家小组，分别制定个性化和过渡性教育计划，并提供必要的资源和基础设施，以及在学校工作的充足的辅助教师、学校辅导员和专家，从而使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儿童能够过渡到主流学校并有效融入社会。

少数群体成员

144. 《2022-2027 年罗姆人融入社会国家战略》的目标包括打击歧视和反罗姆人态度及出于种族动机的仇恨言论，以及支持研究、保全和促进罗姆人文化遗产和罗姆人文化特性(其中专有一章论述与过去和解及承认共产主义政权期间的奴隶制、大屠杀和强迫同化罗姆人的行为)，并与《2021-2023 年防止和打击反犹太主义、仇外、激进主义和仇恨言论国家战略》协同实施。国家罗姆人署正在监测媒体上反罗姆人态度和出于种族动机的言论。该战略的行动计划将主要由国家预算供资，欧盟将提供额外的资金。

145. 在教育方面，每年从国家预算中为罗姆族学生分配约 3 000 个高中教育特别入学名额和约 500 个大学教育特别入学名额。

146. 国家打击歧视委员会在其判例法中，就超过 45 起案件中针对罗姆人的声明/讲话/帖子中的歧视性语言作出了结论；它还就罗姆族学生的学校隔离问题发布了 15 项裁决。

147. 罗马尼亚议会目前正在审议一项法律草案，其中在反歧视法范围内明确禁止实行基于族裔血统的学校隔离。

148. 《2022-2050 年国家住房战略》建立在社会包容的基础上，以防止城市贫困、孤立住房空间、与公共基础设施脱节；它旨在促进为来自弱势群体和边缘化社区的人提供适当住房。

149. 《2022-2027 年社会包容和减贫国家战略》包括以下具体措施：(一) 改善公共卫生和预防服务的绩效；(二) 限制居住空间隔离现象；(三) 打击歧视弱势群体的行为。

150. 每年，国家就业署都为罗姆族人口众多的社区实施一项特别方案，重点是就业匹配和向雇主提供补贴，以确保根据可用的工作机会加快就业。

151. 教育部正在合作实施“向属于罗马尼亚少数民族的儿童和学生教授罗马尼亚语的能力和效率”项目；将对来自用少数民族语言教学的学校以及招收少数民族学生的用罗马尼亚语教学的学校的 6 190 名教师提供培训，以提高他们的罗马尼亚语教学能力。还将为罗马尼亚的每个少数民族开发教育资源，设计和认证在职培训方案并根据学校决策制定和试行课程，这一措施将有助于开展教师培训，以防止高风险儿童旷课和退学，并推动编写新的学习资源和材料。

移民

152. 2022年3月18日，政府通过了一项决定，确保为临时保护在乌克兰合法居住的外国人和无国籍人以及在乌克兰享受国家保护、无法在安全和稳定条件下返回原籍国的无国籍人和乌克兰以外第三国国民创造条件，使这些人士在罗马尼亚领土上得到临时保护。

153. 2022年通过了若干立法法案，以消除阻碍寻求庇护儿童和难民儿童接受教育的实际障碍。

- 制定了向在罗马尼亚境内获得国际保护但没有学业证明文件或由于客观原因不符合关于承认和证明罗马尼亚境内外国人学历的现行法律的外国人提供大学前教育学历核证的方法，这项立法既提供了继续教育的可能性，又为他们进入劳动力市场提供了便利；
- 修订了关于为已获某种形式国际保护或罗马尼亚居住权的未成年人提供学校教育及组织和举办罗马尼亚语启蒙课程的法律框架，并采用新方法和新程序来拟订、核证和分发未成年人罗马尼亚语启蒙课程的教学大纲和教科书，从而加强这一法律框架；
- 制定了组织和举办罗马尼亚语启蒙课程的新方法，以及为外国成年人拟订、核证和分发罗马尼亚语启蒙课程大纲和教科书的新程序。

154. 后两项法案也有利于欧盟成员国、欧洲经济区和瑞士联邦公民中已获某种形式国际保护或拥有罗马尼亚居留权的个人。

155. 乌克兰流离失所的儿童和青年可在与罗马尼亚儿童相同的条件下就读幼儿园和学校。为了便利乌克兰儿童融入罗马尼亚教育体系，他们可通过学校监察局参加罗马尼亚语启蒙课程和校内外课外活动。

156. 乌克兰儿童有资格参加教育部的所有社会支助方案，此外，他们还受益于奖学金、寄宿学校住宿、交通、紧急情况下医疗救助、基本个人用品以及咨询和心理支助。在公立学校和幼儿园接受教育的所有费用由罗马尼亚国家预算支付。

157. 为了消除从初中向高中过渡可能遇到的障碍，乌克兰学生在八年级结束时无须参加全国考试。

158. 为加强对选择留在罗马尼亚的乌克兰难民的支助和吸纳措施，2022年6月，罗马尼亚政府通过了《保护和吸纳乌克兰流离失所者措施国家计划》，该计划除了提供应急措施外，还侧重于中长期保护措施。

159. 在便利流离失所的乌克兰学生接受高等教育方面采取了特别措施，支持罗马尼亚大学允许学年期间的学术流动，并提供奖学金、咨询和心理教育援助，以便乌克兰学生继续在罗马尼亚国立大学学习(在英语或罗马尼亚语大学课程内)，就读条件与罗马尼亚学生相同。

160. 根据乌克兰当局的要求，罗马尼亚的几所主要大学已经开设两个电脑化在线考试中心，用于乌克兰境内的高等教育招生，因此，2022年夏天组织了学士和硕士学位的招生会议。

161. 罗马尼亚通过国家文凭承认和同等学历中心成为了欧洲委员会欧洲难民资格护照项目的合作伙伴。欧洲难民资格护照是一种工具，在难民无法提供必要或充分文件证明具有同等和(或)认可的学历时，可便利难民接受教育和进入劳动力市场。

注

¹ Available at https://www.ohchr.org/sites/default/files/2022-05/Romania_midterm_report_3rd-cycle.pdf.

² Please note the present report will use acronyms for all these institutions; please refer to the Annex.

³ See Annex.

⁴ Ibid.

⁵ Ibid.

⁶ Ibid.

⁷ Financed by the "Justice" Program, financed under the Norwegian Financial Mechanism (MFN) 2014-2021.

⁸ See Annex.

⁹ Ibid.

¹⁰ Ibid.

¹¹ Ibid.

¹² Ibid.

¹³ Ibid.

¹⁴ Ibid.

¹⁵ Ibid.

¹⁶ Ibid.

¹⁷ Call for proposals for the Provision of furniture, teaching materials and digital equipment in pre-university education establishments.

¹⁸ See Annex.

¹⁹ Ibid.